

#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及《关于进一步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网上申购的配售对象须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报价。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按照《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操作细则》(2009年修订)、本次发行新增了双向回拨机制、网下配售股份无锁定期,推荐类有效对象、网下摇号配售、估值定价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公告及每日刊登在《合肥美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 估值定价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及《关于进一步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

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按照《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操作细则》(2009年修订)、本次发行新增了双向回拨机制、网下配售股份无锁定期,推荐类有效对象、网下摇号配售、估值定价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公告及每日刊登在《合肥美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 重要提示

1.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保荐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02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并摇号配售,以简称为“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和承销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网下发行的主承销商,以及网上发行的主承销商和网上投资者的协调人,负责本次发行的组织、协调和管理工作。

3.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2年7月17日完成。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5. 本次发行有效报价的计划所含资金量为45,150.04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7.00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量为85,000万元,超出本次募投项目计划所需金额36,484.96万元,超出比例为75.20%,存在因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四、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五、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六、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八、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九、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本次发行股票总数为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的50%。

3. 本次发行的价格:经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5.76倍,低于行业最近一年平均市盈率27.65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新股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约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的50%。

6.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结果已经公告于2012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关注。

7. 在2012年7月10日至2012年7月17日15:00之间的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确认有效报价的16家询价对象报价,共24个配售对象的即时报价均价如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额度,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要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确定方法为:配售对象对发行价格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加,当累加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2,500万股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十、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